

宜蘭縣選舉委員會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4 年 9 月 1 日

發文字號：宜選二字第 1043250010 號

主旨：公告宜蘭縣三星鄉民代表會第 20 屆代表第 2 選舉區缺額補選選舉人人數。

依據：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 23 條第 2 項、第 38 條第 1 項第 5 款及同法施行細則第 22 條第 1 項第 4 款。

公告事項：宜蘭縣三星鄉民代表會第 20 屆代表第 2 選舉區缺額補選選舉人人數如下：

選舉種類	確定選舉人人數	備註
三星鄉民代表會第 20 屆代表第 2 選舉區缺額補選	3,245	

主任委員 陳 鑫 益